

##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3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2013年4月15日，公司以书面、E-Mail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。本次应参加会议的董事15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15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15票同意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3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二、以15票同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金都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8000万元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金都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金额总计人民币捌仟万元以内（含本数），授信期限一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4月25日